# 高雄市校長及教師專業發展中心
# 111學年度社群召集人第四場增能培訓研習實施計畫

**一、依據：**

（一）教育部補助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（修正草案）。

（二）教育部補助辦理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作業要點。

（三）高雄市111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。

**二、目的：**讓社群召集人對教師專業學習社群的理念有充分的了解，並進一步學習社群召集人關鍵職能及創造社群影響力。

**三、辦理單位：**

（一）指導單位：教育部

（二）主辦單位：高雄市政府教育局

（三）承辦單位：高雄市校長及教師專業發展中心

**四、辦理時間：**112年3月22日(星期三)14時至16時40分。

**五、辦理地點：**高雄市前鎮區獅甲國小三樓視聽教室。

**六、流程表：**

| 時間 | 課程名稱 | 課程內涵 | 主講人/承辦單位 |
|---|---|---|---|
| 13:30-13:50 | 報到/始業式 | | 教專中心團隊 |
| 13:50-14:00 | 開幕式 | | 教育局長官 |
| 14:00-15:30 | 社群召集人關鍵職能 | 人才通識職能 | 視界創意科技<br>企業顧問<br>林秀玲 |
| 15:30-15:40 | 休息/茶敘 | | 教專中心團隊 |
| 15:40-16:30 | 創造社群影響力 | 創新教學培育人才 | 視界創意科技<br>企業顧問<br>林秀玲 |

| | | |
|---|---|---|
| 16:30-16:40 | 綜合座談 | 教專中心團隊<br>講師及學員 |

**七、參加對象與人數：**

（一）申請111學年度教師專業社群之社群召集人。

（二）預定人數100人。

**八、報名方式與錄取人數：**

（一）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112年3月15日(星期三)止。

（二）請於報名時間內，逕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報名，課程代碼：3741231。

（三）本案聯絡人：熊培瑜小姐，聯絡電話：(07)3311465#712或(07)5376832；電子信箱：khedu712@gmail.com。

**九、經費：**由「111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」之「社群召集人增能培訓實施計畫」經費項下支應。

**十、預期成效：**培養社群召集人有效帶領社群團隊，增進社群有效運作。

**十一、研習時數及獎勵：**

（一）參加者於活動期間核予公（差）假（課務自理），依參與狀況，核實發給研習時數，活動時間如適逢假日，得於一年內核實補休。

（二）承辦本活動工作人員依「高雄市立各級學校及幼兒園教職員工獎勵標準補充規定」辦理敘獎。

**十二、本計畫陳報高雄市政府教育局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**